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聲明，且明確表示不會就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據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佈遵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之規定提供有關乾隆科技國際控股有限公司之資料。乾隆科技國際控股有限公司各董事就本公佈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並在作出一切合理諮詢後確認，就彼等所知及所信：—(1)本公佈所載之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真確及完整，且無誤導；(2)本公佈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項，致使本公佈之內容有所誤導；及(3)本公佈表達之所有意見已經審慎周詳考慮並按公平合理之基準及假設而作出。



QIANLONG TECHNOLOGY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乾隆科技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015)

須予披露交易

— 出售位於中國上海北京西路 669 號 5 層之物業

董事會謹此宣布，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上海乾隆高科技有限公司與買方於二零零六年七月三十一日訂立該協議，據此，賣方同意出售及買方同意購買該物業，現金代價為人民幣13,553,293.00元。

代價乃經公平原則磋商後達致並按一般商業條款訂立。

董事認為，出售之條款及條件屬公平合理，並符合本集團及股東之整體利益。

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19章，出售構成一項須予披露交易。

一份載有出售詳情之通函將在切實可行之情況下盡快寄發予各股東。

日期為二零零六年七月三十一日之該協議

訂約方

賣方： 上海乾隆高科技有限公司，本公司一家全資附屬公司

買方： 翁國鋒、翁力靄及薛平

董事確認，買方為獨立第三方。就董事所深知、盡得之資料及深信，並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於本公佈刊發日期，買方為獨立第三方，與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之任何董事、最高行政人員或主要股東或彼等各自之聯繫人(定義見創業板上市規則)概無關連。

出售之資產：

根據該協議，賣方同意出售及買方同意購買位於中國上海北京西路669號5層之該物業。

該物業目前租出，每月租金收入約為人民幣60,983.00元，其承租人均為獨立於本公司及其關連人士之第三方。

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該物業之賬面值為人民幣7,764,000元(相等於約7,611,700港元)，而其市值為人民幣12,431,000元(相等於約12,187,300港元)。

以下為摘錄自賣方之相關經審核賬目，截至二零零四年及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兩個財政年度，該物業應佔之財務資料：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零四年	二零零五年
	人民幣	人民幣
收益	731,796	731,796
純利	695,206	695,206

代價

現金人民幣13,553,293.00元(相等於約13,300,000港元)。代價乃經公平原則磋商及參考該物業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市值後達致，相當於該物業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市值溢價約9%。

付款條款

- i) 初步按金人民幣200,000.00元已於簽訂該協議前支付予賣方。
- ii) 部分款項人民幣4,803,293.00元須於簽訂該協議後十日內支付予賣方。
- iii) 另一筆部分款項人民幣550,000元須於簽訂該協議後四十日內支付。
- iv) 餘額人民幣8,000,000.00元須於簽訂該協議後四十日內由買方支付，並於必備業權文件登記後七日內向賣方發出。

完成

約於二零零六年十一月底。

誠如本公司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最近期刊發經審核賬目所述，該物業之賬面值為人民幣7,764,000元(相等於約7,611,700港元)。經扣除所有必需開支及稅項後，本集團預期可賺取約人民幣2,500,000元。本集團將於其收益表確認該筆收益。董事認為出售對本公司資產及負債之影響屬輕微。本集團獲得之所得款項將視乎其營運資金不時之需撥作一般營運資金。

本集團及賣方之資料

賣方乃本公司一家全資附屬公司。本集團之主要業務為開發、生產及分銷電腦軟件、提供相關保養及諮詢服務以及投資於其他資訊科技公司。

賣方於一九九四年在中國上海成立。其主要業務為於中國開發、生產及分銷證券分析軟件。

進行出售之原因

鑑於中國現時之市況並特別考慮到於中國出售物業將徵收稅項(將於二零零六年八月一日起生效)後，董事認為出售屬公平合理。董事認為，出售之條款及條件屬公平合理，並符合本集團及股東之整體利益。

一般資料

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19章，出售構成一項須予披露交易。

一份載有出售詳情之通函將在切實可行之情況下盡快寄發予各股東。

釋義

「該協議」	指	賣方與買方於二零零六年七月三十一日就出售訂立之買賣協議
「董事會」	指	董事會
「本公司」	指	乾隆科技國際控股有限公司，一家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創業板上市
「代價」	指	出售之代價為人民幣13,553,293.00元（相等於約13,300,000港元）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出售」	指	出售該物業
「創業板」	指	聯交所創業板
「創業板上市規則」	指	聯交所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香港」	指	香港特別行政區
「港元」	指	港元，香港法定貨幣
「獨立第三方」	指	與本公司以及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之任何董事、最高行政人員、主要股東或管理層股東（具有創業板上市規則所界定之涵義）或彼等各自之聯繫人（具有創業板上市規則所界定之涵義）並無關連之獨立第三方
「該物業」	指	中國上海北京西路669號5層
「買方」	指	翁國鋒、翁力麗及薛平

「人民幣」	指	人民幣，中國法定貨幣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賣方」	指	上海乾隆高科技有限公司，一家於中國上海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並為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

承董事會命
主席
廖朝平

二零零六年八月三日

於本公佈刊發之日，本公司執行董事為廖朝平先生、陳森田先生、范平尹先生、楊慶壽先生、陳銘傳先生及余世筆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為趙金卿女士、張燦基先生及張龍騰先生。

* 僅供識別

本公佈將由其刊登日期起計最少一連七日載於創業板網站之「最新公司公告」頁中。